

藉口深新政增成本 旅社收每人200元過關費

L簽「團進」新招 「野馬」趁機屈錢

【名詞解釋】

自2003年內地開放居民赴港澳個人遊以來，北京、上海、廣州、深圳等28個城市居民的港澳通行證簽注稱為「G簽」，可赴港澳自由。而其他省市區居民的港澳通行證簽注為「L簽」，只能通過參加旅行社組團前往港澳。



本月7日，深圳文體旅遊局提出嚴格執行「團進團出」政策，要求持「L簽」的旅客必須隨團出境，旅行社每團需配備一個導遊，不能再收取「送關」費，所收費用必須包含交通、食宿等費用。該政策意在遏制深圳「野馬旅行社」與香港不正規旅行社以「零團費」欺客。然而，「老政新施」的首日，大批持「L簽」的內地旅行團由於不清楚情況，被拒關口。一些持「L簽」卻習慣自由往返的遊客，則被口岸附近的旅行社要求支付高達200元的「送關費」(此前是50元)，這筆費用還不包含任何服務。「老政新施」是否能肅清野馬旅行社尚未可明晰，大量旅行社卻已經開始趁機牟取暴利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張瀛戈、李薇 深圳報道

據

深圳旅遊監督管理處負責人介紹，內地持「L簽」旅客必須「團進團出」政策是2003年公安部發布的要求。然而在實際操作中，內地大部分城市旅遊主管部門是直接發放已蓋好章的空白名單表，由旅行社自行填寫出遊人。「這給了野馬旅行社商機，他們從正規旅行社買到空白名單表，打出『零元赴港遊』字樣，騙內地旅客參團，再把他們整團賣給香港旅行社。該負責人稱，近幾年來，深港兩地接到大量內地旅客投訴，稱香港旅行社強迫其購物，『這些野馬旅行社並未在文體旅遊局備案，接到報案我們找不到責任主體，取證更是困難。』

L簽客塞口岸 改「團進不團出」

為了解決上述問題，深圳文體旅遊局於7日提出嚴格執行「團進團出」政策，過關名單表從原先的手寫版變成電子版，L簽遊客必須通過有國家旅遊局頒發「出境遊許可證」的旅行社組團赴港，在深圳擁有該許可證的旅行社共57家，文體旅遊局試圖從源頭上清除非法赴港遊業務。

此外，該局還要求，旅行社每團需配備1名導遊，且旅客在隨團期間不能擅自離團，旅行社向旅客收取的費用須包含食宿、交通等。文體旅遊局希望，借此機會能杜絕口岸旅行社收取「送關費」的行為，他們收費是為了提供更好的服務。

然而，「老政新施」的首日，大批持「L簽」的內地旅行團被拒關口，造成混亂。在大批持「L簽」旅客的反對聲下，深圳文體旅遊局8日再次調整規定，把原先的「團進團出」政策改為「團進不團出」。

導遊送過關 愛去哪去哪

結果，記者昨日前往羅湖口岸附近旅行社諮詢時，發現口岸附近的每一家旅行社都在櫃檯處擺着一張複印報紙，內容為「團進團出」政策細則。當記者詢問過關費用時，工作人員指着報紙說：「以往是50元，新政實行後，過關成本高了，150元一人！」記者瀏覽後諮詢導遊是否需跟團，工作人員直言，「她們只是送你過去後就回來了，你愛去哪就去哪，這政策就是多了這點麻煩。」

隨後，記者又通過某渠道和一家野馬旅行社聯繫上，記者諮詢政策是否對其「營業」造成影響時，該負責人狂妄地稱：「完全沒有任何影響，該怎樣還是怎樣。」他表示，政策要求3人以上成團，湊3個以上散客並不難，然後通過有許可證的旅行社辦理電子名單表就行。「以前是向旅行社買空白表，現在是通過他們辦理電子表，過程一樣。」當記者問其知不知道以後出問題了旅行社需承擔責任風險時，該負責人稱，暫時雙方都沒考慮這些。

利民才是「上上籤」

記者手記

記者走訪發現，持「L簽」的遊客，事實上有很大一部分來自其他省市，他們去一次香港，遠不比深圳居民「近水樓台」一簽多行來得方便快捷，不少人甚至還是第一次到香港旅遊。因此，親身感受東方之珠之美、購物天堂之樂，對他們來說總是滿懷憧憬和期待。

然而，從他們走進邊檢開始，就已經被部分無良旅行社「宰割」了第一刀。接下去，該配備的導遊沒有了，該享受的權益「縮水」了，對於人生地不熟的遊客們來說，整個行程只能靠自己亂打亂撞。

筆者不禁由此想起之前港人與內地人的口舌之爭，誠然，不少遊客的素質有待提升，但也為他們說句公道話——對於很多初次踏足香港的內地人來說，又有多少具有誠信的旅行社為他們提供優質的導遊服務，為他們講解港人的生活習慣和兩地的文化差異呢？

毋庸置疑，每一項新政策的初衷都是好的，此次亦然，重點不在於團進還是團出，而是在於官方治理野馬旅行社、規範赴港遊的良好用心。但現實的情況卻是，新政沒有便利遊客，反倒幫助無良旅行社坐地起價坑錢，效果與原意相去甚遠。筆者遇到一位遊客提出這樣一個問題：哪一天能開放L簽城市赴港自由？現在的情況使我們太被動了。

一句樸實真摯的期待，我們拭目以待。其實，不管L簽也好，G簽也好，便民利民，才是「上上籤」。

張瀛戈

持L簽注須跟團申報過關。



深圳野馬旅行社濫收送關費。圖為警員在福田口岸維持秩序。資料圖片



深口岸中旅：盼政策抓更緊

意見不一

「老政新施」不僅引來經常持「L簽」穿行深港間的旅客不滿，也讓不少旅行社感到十分頭痛。芒果網稱，人工成本、交通成本、時間成本紛紛上漲，旅行社只能把多出的成本轉嫁到旅客身上，但高價卻讓客源大量流失，他們希望政策能回歸從前狀態。深圳口岸中旅則持相反意見，認為老政新措施對他們並無影響，希望政策能抓得更緊些。

芒果網：程序繁複成本漲

芒果網港澳線路負責人黃文靜認為，要求每團必須跟有一個導遊，這無形中增加了旅行社的成本。「我們的導遊本來都安排給出國遊的，現在卻要調過來為赴港遊服務。」黃文靜稱，為此不少旅行社需招募新導遊。而作為港澳遊代理商，芒果網如果有客源想預訂赴港遊，就得經過正規旅行社、旅遊局等多個流程後才能拿到那份電子名單，「流程的繁瑣導致小旅行社成本再次增加」。據悉，由於赴港過關費用上漲，程序複雜，政策實施近一周以來，通關芒果網預訂赴港的人數已有所下降。

與芒果網情況相反，深圳港澳旅遊董事長徐國棟告訴記者，政策嚴抓後，正規大旅行社的赴港團遊業務量增長了20%。「以前工作人員需專門去旅遊局拿蓋有『審驗專用章』的空表，現在是



不出戶，10幾分鐘就完成了審批。」徐國棟認為，政策非但沒有帶來不便，反而降低了成本。「這個政策嚴抓對正規旅行社說是好事，會增加參團赴港遊的業績，一直以來我們都嚴格按照旅遊局的規定使用電子名單，所以也不存在提價的情況。」口岸中旅市場策劃部經理朱君也認為，政策重提有利於規範兩地旅遊市場，對於正規執行「團進團出」赴港的旅行社來說有利無弊。據悉，目前深圳市正規大旅行社都沒有提價的趨勢。

未能遏「送關」反助狂吸金

制度漏洞

儘管深圳文體旅遊局決心嚴格執行「團進」政策，遏制「送關」行為，以規範香港旅遊市場，然而記者暗訪中卻發現，「送關」行為非但沒因政策的出台而減少，不少旅行社甚至抓着8日修改後「團進不用團出」的漏洞狂吸金，「送關」費用上漲了2倍至4倍。

據不完全統計顯示，目前有近50家小型旅行社活躍在深圳各大口岸附近。這些旅行社或為大型旅行社的分設點，或為獨家經營。他們大部分的精力都放在「送L簽注旅客過關」上。皇崗口岸某旅行社員工告訴記者，在赴港淡季，他們平均每天可送200多名持L簽注過關的旅客，以每人收費50元計算，一天下來收入一萬多元，而他們旅行社所「送關」的客流量尚屬於少的，多的一年賺一兩百萬並非奇蹟。

坐地起價 或年賺逾百萬

而深圳旅遊局某相關負責人稱，旅遊局負責監督各大旅行社的行為，並對其提供免費服務。從未要求旅行社收取所謂的「旅遊簽注產生的口岸服務費」，他們所收取的費用全都裝進自家口袋，未曾上繳分毫。「這筆收費是非法的，但口岸處不少旅行社依靠它生存」。



導遊送旅客過關即返內地。資料圖片

得這政策變法子幫旅行社賺錢」。本報記者在羅湖口岸多家旅行社暗訪發現，目前「送關費用」均在100元以上，而且每家旅行社都會拍胸脯保證持「L簽」赴港流程與持「G簽」無異。其中一家以「愛」字開頭的旅行社工作人員告訴記者，目前旅遊局只要求「團進」不要求「團出」，幾乎每家旅行社派導遊隨團都是做樣子。當記者問及如果未來也要求「團出」怎麼辦時，該人員稱：「我們自然有辦法，但要就去就趕，下周費用還可能上漲。」

辦年貨L簽客獨住捱宰

據悉，「團進團出」政策嚴格實施的首日，不少持L簽注的旅客來到口岸處，本想像往常那樣給旅行社50元服務費後過關，卻被告知「送關」費用已上漲到200元。「我已經和香港那邊的朋友約好見面，去購買年貨，不想為了200元打亂計劃，只能交了！」一名持L簽注的王小姐氣憤地向記者抱怨，該政策的實施讓旅行社坐地起價。而且，旅行社也沒有按照政策要求那樣，讓導遊陪同赴港，導遊跟隨她們過關以後就消失了，「交通費、食宿還是自己交，我覺